

证券代码：870678

证券简称：讯商科技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09:3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78	讯商科技	2026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福建建达（厦门）律师事务所倪晔嵩、杨钰倩。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议案 1、《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2026-045)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6-046)。

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议案 3、《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4、《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有计划、有节奏地开展好各项工作，公司制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5、《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决定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议案 6、《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议案 7、《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议案 8、《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议案 9、《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者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进行预约登记。出席会议的各法人股东代表应持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各自然人股东（股东代表）应持居民身份证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出席会议。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09: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黄阁坑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城 3 栋 B 座 1202C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华梓燕 0755-2896859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决议》；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